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3

##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19日(星期一)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19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开始时间为2025年5月1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19日下午3:00。

2、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27号院千方大厦B座1层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夏曙东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公司股份345,302,218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001%。

(2)网络投票股东参与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认定,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84人,代表公司股份47,430,123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280%。

合计参加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公司股份393,045,23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9281%,其中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中小股东”)共384人,代表公司股份47,431,012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280%。

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及见律师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41,6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83%;反对票78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1%;弃权票320,8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2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39,4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696%;反对票78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394%;弃权票520,8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91%。

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2.审议通过《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51,2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08%;反对票76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43%;弃权票530,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4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49,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897%;反对票76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8%;弃权票530,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05%。

3.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46,2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95%;反对票76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6%;弃权票530,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0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44,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92%;反对票76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103%;弃权票530,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03%。

4.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336,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53%;反对票1,26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17%;弃权票44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3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399,2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213%;反对票1,26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488%;弃权票44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300%。

5.审议通过《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679,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26%;反对票90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票45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6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377,4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397%;反对票90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002%;弃权票45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01%。

6.审议通过《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18,8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25%;反对票88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61%;弃权票43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16,6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218%;反对票88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10%;弃权票43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172%。

7.审议通过《2025年度对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18,8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25%;反对票88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61%;弃权票43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16,6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218%;反对票88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10%;弃权票43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172%。

8.审议通过《2025年度对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18,8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25%;反对票88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61%;弃权票43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16,6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218%;反对票88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10%;弃权票43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172%。

9.审议通过《2025年度对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18,8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25%;反对票88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61%;弃权票43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16,6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218%;反对票88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10%;弃权票43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172%。

10.审议通过《2025年度对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18,8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25%;反对票88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61%;弃权票43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16,6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218%;反对票88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10%;弃权票43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172%。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18,8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25%;反对票88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61%;弃权票43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16,6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218%;反对票88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10%;弃权票43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172%。

12.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18,8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47%;反对票8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6%;弃权票533,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16,4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737%;反对票8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67%;弃权票533,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3%。

13.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18,8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47%;反对票8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6%;弃权票533,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16,4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737%;反对票8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67%;弃权票533,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3%。

14.审议通过《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18,8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47%;反对票8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6%;弃权票533,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16,4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737%;反对票8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67%;弃权票533,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3%。

15.审议通过《2025年度对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18,8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47%;反对票8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6%;弃权票533,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16,4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737%;反对票8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67%;弃权票533,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3%。

16.审议通过《2025年度对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18,8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47%;反对票8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6%;弃权票533,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16,4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737%;反对票8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67%;弃权票533,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3%。

17.审议通过《2025年度对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18,8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47%;反对票8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6%;弃权票533,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16,4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737%;反对票8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67%;弃权票533,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3%。

18.审议通过《2025年度对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18,8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47%;反对票8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6%;弃权票533,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16,4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737%;反对票8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67%;弃权票533,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3%。

19.审议通过《2025年度对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91,718,8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47%;反对票8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6%;弃权票533,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票46,416,4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737%;反对票8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67%;弃权票533,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3%。